证券代码：001279　　证券简称：强邦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8

安徽强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24]51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4]827 号文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9 月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9.68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8,720.0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6,497.72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2,222.28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4 年 10 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4]200Z0049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6 年 9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专户，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募集资金专户的变更、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订等相关事项。

2026 年 9 月 23 日，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及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并与全资子公司上海甚龙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浦东

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及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开设新的募集资金专户。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暨签订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及存续情况如下：

户名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账户状态
安徽强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鲁班路支行*	450786747958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本次注销
安徽强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广德支行	181276250476	环保印刷版材产能扩建项目	本次注销
上海甚龙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广德支行	176778889987	环保印刷版材产能扩建项目	本次注销
安徽强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分行	551908310910008	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及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存续
安徽强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26010078801900002847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6 年新设立
安徽强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置地广场支行*	8112301012901268873	环保印刷版材产能扩建项目	2026 年新设立
上海甚龙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26010078801700002848	环保印刷版材产能扩建项目	2026 年新设立

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鲁班路支行 450786747958 募集资金账户的《三方监管协议》由其上级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卢湾支行签订。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26010078801900002847 募集资金账户的《三方监管协议》由其上级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置地广场支行 8112301012901268873 募集资金账户的《三方监管协议》由其上级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26010078801700002848 募集资金账户的《四方监管协议》由其上级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原有的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鲁班路支行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广德支行分别开设的原募集资金专户全部募集

资金本息余额已转至开立的新募集资金专户，并于近日办理上述原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对应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四、备查文件

1、募集资金专户销户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强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5 日